

采购合同文本

合同编号： 12N00760410620253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人民检察院

采购计划号：

供应商（乙方） 柳州市城中区宝利汽车维修服务中心

签订地点 高新一路1号

签订时间： 25年12月18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-2027年柳州市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维修、保养车辆品牌型号或车牌号	维修或保养服务项目	工时定额	工时标准单价(元)	工时单价折扣(%)	折扣后单价(元)	金额(元)	
1	桂B29678帕萨特等共9辆车	详见维修清单						
维修、保养服务项目金额小计								
序号	维修、保养车辆品牌型号或车牌号	零配件名称	数量	单位	进货单价(元)	零配件加价率(%)	零配件协议单价(元)	金额(元)
	桂B29678帕萨特等共9辆车	详见维修清单						
零配件更换项金额小计								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壹万玖仟玖佰壹拾贰元				（小写） 19912 元				

二、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

（一）付款方式： 转账

（二）付款时间： 2026年01月18日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甲乙双方协商约定。

甲方（章） 日期：	乙方（章） 日期： 2025年12月18日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通讯地址:	通讯地址: 东环大道294号
法定代表人:	法定代表人: 罗莉
委托代理人:	委托代理人:
电话:	电话: 18178286888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: 柳州银行海关支行
账号:	账号: 70308500000000007822
邮政编码:	邮政编码: 545000
经办人:	日期:

